

证券代码:6887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1-008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一、投资目的 本次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率,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从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范围及投资额度 公司拟已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础上,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按照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不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自有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和管理使用。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监事会意见; 5.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This Report Period, Last Report Period, This Report Period Compared to Last Report Period, and Last Report Period Compared to Last Report Period.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etc.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This Report Period, Last Report Period, This Report Period Compared to Last Report Period, and Last Report Period Compared to Last Report Period. Rows include Government Subsidies, etc.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Classification, and Reason. Rows include Government Subsidies, etc.

一、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Share Type, etc. Rows include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tc.

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合并报表 2021年1-9月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etc.

七、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陈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俞苗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苗苗 合并报表 2021年1-9月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0年前三季度(1-9月). Rows include Revenue, Net Profit, etc.

七、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九、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需披露投资者持有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 中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自科技”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公司研发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通过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生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2人。

一、会议召集和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中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根据2021年第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董事会为公司按照《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规定编制,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中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 中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自科技”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在公司研发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通过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启生先生主持,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监事1人。

一、会议召集和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中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根据2021年第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监事会为公司按照《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规定编制,并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中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证券代码:600463 编号:临2021-053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还款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股份”)董事会秘书陈静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陈静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53 证券简称:燃气管 公告编号:2021-048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陈静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陈静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证券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2021-054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10月29日收到独立董事姚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九届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九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第九届监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79 股票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编号:2021-028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弧投资增资西院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披露了《关于国弧投资增资西院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现就本次关联交易补充说明如下: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的对方为高压电器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院”),西院主要从事